

2026年
开平市民政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开平市民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开平市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全市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三）落实国家、省和江门市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政策、标准，拟订全市地名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报省政府、江门市人民政府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审核工作，组织、指导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

（四）贯彻执行国家、省和江门市的婚姻管理法规政策，推进婚俗改革。

（五）贯彻执行国家、省和江门市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推进殡葬改革。

（六）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民政局。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七）拟订全市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八）拟订全市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

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九）组织拟订全市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相关管理工作。

（十）拟订全市社会组织发展规划、政策规定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社会组织的登记和监督管理，开展社会组织信用体系、综合监管体系建设。按照市委“两新”工委确定的职责分工，承担有关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民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市民政局共设置4个内设机构，具体是：办公室、社会事务和区划地名股（社会组织管理办公室）、社会救助和慈善事业促进股（市社会救助核对办公室）、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开平市民政事务服务中心、开平市救助管理站、开平市福利院、开平市殡仪馆。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1,765.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2,372.78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78.5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1.0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3.62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1,264.89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138.09	本年支出合计	14,138.0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4,138.09	支出总计	14,138.0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4,138.09	10,500.42	1,264.89	0.00	0.00	2,372.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开平市民政局	11,266.37	10,123.55	1,104.02	0.00	0.00	38.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开平市民政事务服务中心	217.73	217.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开平市救助管理站	137.14	137.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开平市福利院	878.59	22.00	160.87	0.00	0.00	695.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开平市殡仪馆	1,638.26	0.00	0.00	0.00	0.00	1,638.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138.09	1,555.51	12,582.5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78.52	1,360.83	11,317.69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44.41	390.56	453.85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40.80	240.80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4.40	0.00	4.4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89.21	149.76	439.4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00	394.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1.26	121.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6.21	96.2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51	117.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30	58.3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84	9.84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84	9.84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919.21	496.18	2,423.03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221.00	0.00	221.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556.00	0.00	556.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491.05	375.25	1,115.8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635.96	120.93	515.03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20	0.00	1.2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11	残疾人事业	2,900.61	0.00	2,900.61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900.61	0.00	2,900.61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350.00	0.00	2,35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50.00	0.00	2,05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44.24	64.24	18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94.24	64.24	3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122.00	0.00	2,122.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20.00	0.00	22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902.00	0.00	1,902.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813.00	0.00	813.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35.00	0.00	135.0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678.00	0.00	678.00	0.00	0.00	0.00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21	6.01	55.2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21	6.01	55.2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06	101.0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06	101.0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56	12.5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98	36.9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52	51.5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62	93.6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62	93.6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62	93.62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264.89	0.00	1,264.89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56.00	0.00	56.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56.00	0.00	56.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08.89	0.00	1,208.89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77.89	0.00	977.89	0.00	0.00	0.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31.00	0.00	231.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500.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264.89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01.11
		九、卫生健康支出	55.2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0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264.89
本年收入合计	11,765.31	本年支出合计	11,765.3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765.31	支出总计	11,765.3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500.42	813.57	9,686.86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01.11	714.25	9,686.86
[20802]民政管理事务	844.41	390.56	453.85
[2080201]行政运行	240.80	240.80	0.00
[2080206]社会组织管理	4.40	0.00	4.40
[2080207]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0.00	0.00	10.00
[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89.21	149.76	439.45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8.62	248.62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21.26	121.26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44.92	44.92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78	54.78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93	26.93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72	0.72	0.00
[20808]抚恤	8.75	8.75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8.75	8.75	0.00
[20810]社会福利	792.20	0.00	792.20
[2081001]儿童福利	221.00	0.00	221.00
[2081002]老年福利	556.00	0.00	556.00
[2081006]养老服务	1.20	0.00	1.20
[2081099]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4.00	0.00	14.00
[20811]残疾人事业	2,900.61	0.00	2,900.61
[2081107]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900.61	0.00	2,900.61
[20819]最低生活保障	2,350.00	0.00	2,350.00
[2081901]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0.00	0.00	30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1902]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50.00	0.00	2,050.00
[20820]临时救助	244.24	64.24	180.00
[2082001]临时救助支出	150.00	0.00	150.00
[2082002]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94.24	64.24	30.00
[20821]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122.00	0.00	2,122.00
[2082101]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20.00	0.00	220.00
[2082102]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902.00	0.00	1,902.00
[20825]其他生活救助	813.00	0.00	813.00
[2082501]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35.00	0.00	135.00
[2082502]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678.00	0.00	678.00
[20830]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20.00	0.00	20.00
[2083001]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00	0.00	2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9	2.09	55.2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9	2.09	55.20
[210]卫生健康支出	55.29	55.29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29	55.29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2.56	12.56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1.76	11.76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30.97	30.97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4.02	44.02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4.02	44.02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4.02	44.02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13.57
[301]工资福利支出	589.34
[30101]基本工资	127.11
[30102]津贴补贴	107.23
[30103]奖金	84.88
[30107]绩效工资	43.3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7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6.9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32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97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9
[30113]住房公积金	44.0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6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7.22
[30217]公务接待费	0.65
[30228]工会经费	1.41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9.9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66
[30301]离休费	20.27
[30302]退休费	145.91
[30305]生活补助	8.75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310]资本性支出	1.35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35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9,686.86
[301]工资福利支出	277.5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7.5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7.55
[30227]委托业务费	28.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61.81
[30306]救济费	5,598.00
[30311]代缴社会保险费	20.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43.81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4.06	14.06	0.00	0.00
“三公”经费	5.45	5.45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80	4.8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4.8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65	0.65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64.89	0.00	1,264.89
229	其他支出	1,264.89	0.00	1,264.89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56.00	0.00	56.00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56.00	0.00	56.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08.89	0.00	1,208.89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77.89	0.00	977.89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31.00	0.00	231.0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555.51	813.57	813.57	0.00	0.00	741.95	0.00
开平市民政局-小计	471.70	471.70	471.7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14.34	314.34	314.3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5	23.45	23.45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91	132.91	132.91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开平市民政事务服务中心-小计	217.73	217.73	217.7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91.46	191.46	191.4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6	17.06	17.0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1	9.21	9.21	0.00	0.00	0.00	0.00
开平市救助管理站-小计	107.14	107.14	107.1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81.92	81.92	81.9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1	6.71	6.71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16	18.16	18.16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0.35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开平市福利院-小计	197.68	17.00	17.00	0.00	0.00	180.69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56.57	1.62	1.62	0.00	0.00	154.95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4	0.00	0.00	0.00	0.00	12.94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17	15.38	15.38	0.00	0.00	12.80	0.00
开平市殡仪馆-小计	561.26	0.00	0.00	0.00	0.00	561.26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87.41	0.00	0.00	0.00	0.00	487.41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6	0.00	0.00	0.00	0.00	30.66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59	0.00	0.00	0.00	0.00	39.59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支出	3.60	0.00	0.00	0.00	0.00	3.6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2,582.58	10,951.74	9,686.86	1,264.89	0.00	1,630.83	0.00	
开平市民政局-小计	10,794.68	10,755.88	9,651.86	1,104.02	0.00	38.80	0.00	
民政局专项业务支出	18.85	18.85	18.85	0.00	0.00	0.00	0.00	
困难群众专项经费	198.00	198.00	198.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特困人员特别是精神障碍患者照料护理服务工作，切实保障他们的合法权益；以社会救助和保障制度为基础，完善价格补贴联动机制，提高发放效率，有效缓解物价上涨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影响；提高困难群众生活保障，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实现全覆盖。
社会事务类经费	49.00	11.00	11.00	0.00	0.00	38.00	0.00	有效落实我市市区住家船整治工作，保障水上居民基本生活；高质量完成开平市殡葬设施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规范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80周岁以上老人政府高龄津贴	556.00	556.00	556.00	0.00	0.00	0.00	0.00	为全市80周岁以上的高龄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政府高龄津贴，全面提高我市高龄老年人的生活质量，让我市老人共享社会主义发展成果。
残疾人两项补贴	231.00	231.00	0.00	231.00	0.00	0.00	0.00	按时按标准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持续减轻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负担。
困难群众救助经费	586.00	586.00	586.00	0.00	0.00	0.00	0.00	1.完善分层梯度救助格局，增强社会救助有效供给，提升社会救助工作效能。2.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3.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4.切实做好孤儿（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项目 绿色生态葬法补贴	0.80	0.00	0.00	0.00	0.00	0.80	0.00	开展每年一度的树葬和海葬活动，绿色生态葬法每人500元补贴（其中市级承担300元，县级承担200元），进一步引导群众转变传统丧葬观念，树立文明节俭办丧新风；加强对全市殡葬服务机构的管理，推进殡葬改革，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进一步节约社会资源，特别是当下城区土地可利用面积逐步减少，有助于缓解土地紧张的问题；丧事简办，减轻群众办丧负担，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同时引导群众树立正确丧葬观。
残疾人两项补贴（三保）	1,170.00	1,170.00	1,170.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按标准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持续减轻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负担。
福彩金专项经费	535.52	535.52	0.00	535.52	0.00	0.00	0.00	持续引导和扶持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推动民办养老机构健康有序发展；为开平市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和残疾人安装平安通设备，并在江门市内建立独立的数据信息库和服务资源库。增加平安通服务内容，让服务对象享有更便捷的养老服务；春节和中秋走访慰问百岁老人、特困老人，发放慰问金，给老人送去节日慰问；做好每月的水上孤寡老人供养费发放工作。
困难群众临时救助资金	150.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临时救助资金发放，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为困难家庭解决突发性困难，维持家庭和社会稳定。
困难群众救助经费（三保）	1,313.00	1,313.00	1,313.00	0.00	0.00	0.00	0.00	1.完善分层梯度救助格局，增强社会救助有效供给，提升社会救助工作效能。2.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3.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4.切实做好孤儿（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工作。5.按照评估标准发放照料费，确保特困对象得到照料护理服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划地名和双百社工类业务经费	287.50	287.50	287.50	0.00	0.00	0.00	0.00	1. 对照站(点)岗位设置数量,面向社会招聘、培训社工,实现社会工作服务站(点)100%全覆盖,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提供政策落实、心理疏导、资源链接、能力提升、社会融入等专业服务,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米”,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达到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社会工作服务100%全覆盖。2. 通过委托管理维护,确保界线实地位置走向清晰可辨、界桩及其方位物保持完好或及时得到修复,及时解决边界纠纷,边界地区和谐稳定。
2024年省财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粤财社（2023）355号）	1.20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为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实施适老化改造,提升老年人居家和出行的安全性、便利性与舒适性,增强其生活品质与幸福感。
村（居）民委员会换届当选证书印刷费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为“两委”换届选举中新当选人员印制和发放村（居）民委员会有关证书,确保证书印刷符合省民政厅和省委社会工作部制定的印刷样式和尺寸规格,及时发放当选证书。
2024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困难失能老年人）（粤财社【2025】9号）	25.20	25.20	25.20	0.00	0.00	0.00	0.00	用于资助已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且自愿入住养老机构的失能老年人(经评估为中度失能、重度失能、完全失能的老年人)和80周岁及以上的高龄老年人,对其因收入水平较低而无法负担集中照护支出的差额部分给予补助。对收住上述困难失能老年人等群体的养老机构发放绩效补助,绩效补贴总额不得超过当地向上述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等群体实际发放集中照护补助金总额的30%。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低保）（粤财社【2025】286号）	1,750.00	1,750.00	1,750.00	0.00	0.00	0.00	0.00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保障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的基本生活,建立和完善最低生活保障救助制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特困）（粤财社【2025】286号）	903.00	903.00	903.00	0.00	0.00	0.00	0.00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实施特困人员供养救助，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建立和完善特困人员供养救助制度，为特困人员提供基本生活、照料服务等方面的保障，做到应救尽救、应养尽养。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孤儿）（粤财社【2025】286号）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规范实施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政策，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2026年省财政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粤财社【2025】294号）	1,730.61	1,730.61	1,730.61	0.00	0.00	0.00	0.00	按时按标准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做好残疾人相关保障工作，持续减轻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负担。
2026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特困）（粤财社【2025】284号）	899.00	899.00	899.00	0.00	0.00	0.00	0.00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实施特困人员供养救助，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建立和完善特困人员供养救助制度，为特困人员提供基本生活、照料服务等方面的保障，做到应救尽救、应养尽养。
2026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补助资金（救助平台）（粤财社【2025】317号）	220.00	220.00	0.00	220.00	0.00	0.00	0.00	通过建设综合救助服务平台试点，有效统筹部门救助合力，加强慈善救助衔接，增强救助互动体验，培育社会参与力量，展示救助功能成果等，在提升救助服务质量水平的同时，实现社会救助阵地实体化的转型升级。
2026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补助资金（双百）（粤财社【2025】317号）	13.50	13.50	0.00	13.50	0.00	0.00	0.00	乡镇（街道）社工站打造政府救助与慈善帮扶有效衔接的特色服务项目和协助五级综合救助服务平台服务；乡镇（街道）社工站（点）社工专业服务水平明显提高，基本形成专业的、本土的社会工作服务及发展模式。
2026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粤财社【2025】304号）	48.00	48.00	0.00	48.00	0.00	0.00	0.00	目标1：支持以服务生活困难和失能失智老年人为主的养老机构（含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街道（乡镇）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维修改造和设备配置。目标2：支持养老护理员培训。目标3：支持开展老年人能力评估。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省级福利彩票销售机构业务费（江财社【2025】119号）	56.00	56.00	0.00	56.00	0.00	0.00	0.00	完成年度销售工作，保障福彩销售机构人员支出、日常公用支出、基本建设支出、销售业务支出和其他支出，销售网点数量、福利彩票销量基本稳定。
开平市救助管理站-小计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流浪乞讨人员（含流浪精神病人）生活和医疗费用支出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使全市流浪乞讨人员生活和医疗救助（含流浪精神病人）的各项开支有保障、有着落，实现政府兜底的基本目标，起到了较好的社会效应，切实保障流浪乞讨人员的合法权益。
开平市福利院-小计	680.90	165.87	5.00	160.87	0.00	515.03	0.00	
福利院经营服务性业务支出	178.37	0.00	0.00	0.00	0.00	178.37	0.00	
福利院临聘人员经费	330.00	0.00	0.00	0.00	0.00	330.00	0.00	
福利院专项业务支出	61.63	61.63	0.00	61.63	0.00	0.00	0.00	
临时收养弃婴基本生活和医疗支出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临时收养弃婴基本生活和医疗费用支出及时到位，为全市遗弃儿童、无人抚养儿童、困难孤儿提供日常生活费用支出，确保此类儿童得到健康、教育、康复等方面的生活保障及时解决。
2024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老年人福利类项目）（粤财社〔2023〕343号）	99.24	99.24	0.00	99.24	0.00	0.00	0.00	实施开平市福利院升级改造工程，完善硬件服务设施，加强养老护理员培训和队伍建设，提高照护能力和水平，满足老年人的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
开平市福利院一次性设备费退费	6.66	0.00	0.00	0.00	0.00	6.66	0.00	退还2018年11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期间开平市福利院入住老人扣除生活用品、日常消耗品后剩余的“一次性设备费”。
开平市殡仪馆-小计	1,077.00	0.00	0.00	0.00	0.00	1,077.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殡仪馆专项业务支出	530.00	0.00	0.00	0.00	0.00	530.00	0.00	
殡仪馆临聘人员经费	265.00	0.00	0.00	0.00	0.00	265.00	0.00	
减免殡葬费和无名尸体专项支出	282.00	0.00	0.00	0.00	0.00	282.00	0.00	本市无名尸体能得到妥善处置，城乡户籍居民免除殡葬服务费用覆盖率达100%，营造殡葬改革良好氛围，对殡葬改革工作发挥积极作用。殡仪馆先直接减免丧属费用，财政再划拨殡仪馆经费，保证正常运转。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4,138.09万元，比上年减少254.93万元，下降1.8%，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已执行完毕不再延续，本级预算相应减少；支出预算14,138.09万元，比上年减少254.93万元，下降1.8%，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已执行完毕不再延续，本级预算相应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5.45万元，比上年增加0.6万元，增长12.4%，主要原因是政策落实、基层走访等用车需求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相应增加，预算有所提高。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8万元，比上年增加0.6万元。）比上年增加0.6万元，增长14.3%，主要原因是政策落实、基层走访等用车需求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相应增加，预算有所提高；公务接待费0.6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4.06万元，比上年减少0.91万元，下降6.1%，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093.2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18.6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99.24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75.4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589.0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9,528.4平方米，车辆16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4.95万元，主要是投影仪、扫描仪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28万元，比上年增加25万元，增长833.3%，主要原因是科目核算口径调整，业务委托费相应增加。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80周岁以上老人政府高龄津贴	556	<p>1.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为全市80周岁以上的高龄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政府高龄津贴，全面提高我市高龄老年人的生活质量，让我市老人共享社会主义发展成果。 2. 年度具体绩效指标：（1）产出：①高龄津贴发放数量 预测80-89周岁老人18229人，90-99周岁老人3486人，100周岁及以上老人104人。②资金补助准确率（%） 100%。③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20日前。（2）效益：①高龄老人生活质量 有所提高。②老龄人群覆盖率 100%。（3）满意度：①高龄老人满意度 ≥90%。（4）成本：①高龄津贴发放标准 80-89周岁老人30元/人/月；90-99周岁老人100元/人/月；100周岁以上老人300元/人/月。</p>
困难群众专项经费	198	<p>1、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加强特困人员特别是精神障碍患者照料护理服务工作，切实保障他们的合法权益；以社会救助和保障制度为基础，完善价格补贴联动机制，提高发放效率，有效缓解物价上涨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影响；提高困难群众生活保障，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实现全覆盖。 2、年度具体绩效指标：（1）产出：①定性救助补贴发放数 特困对象235人，精简退职老人1人。②特困人员生活自理能力评估人数 1600人。③发放春节、中秋困难群众慰问金 应发尽发。⑤各项补贴发放标准达标率 100%。⑥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按时发放。（2）效益：①困难群众补贴覆盖率 100%。②困难群众节日基本生活保障率 100%。③提升群众获得感与归属感 明显增强。（3）满意度：①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0%。（4）成本：①城乡特殊人群社会保险个人缴费救助标准 120元/人/年。②定性救助和精退对象发放标准 定性救助10元/人/月，精退对象发放150元/人/月。③领导走访慰问困难群众的标准 慰问金约500元/人，慰问品约300元/人。④发放慰问金标准 春节200元/户，中秋100元/户。⑤特困人员生活自理能力评估费 90元/人。</p>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福彩金专项经费	535.52	<p>1.年度总体绩效目标：持续引导和扶持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推动民办养老机构健康有序发展；为开平市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和残疾人安装平安通设备，并在江门市内建立独立的数据信息库和服务资源库。增加平安通服务内容，让服务对象享有更便捷的养老服务；春节和中秋走访慰问百岁老人、特困老人，发放慰问金，给老人送去节日慰问；做好每月的水上孤寡老人供养费发放工作。</p> <p>2.年度具体绩效指标：（1）产出：①新增床位数 100张。②运营补助人数 510人。③设立登记医疗机构个数 1个。④节日慰问特困老人 40人。⑤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 应保尽保。⑥水上孤寡老人补助发放数 1人。⑦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⑧为服务对象提供紧急呼援等关爱救助支持服务 满足需求。⑨“平安通”客户端设备正常使用 100%。⑩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资金到位及时 及时。（2）效益：①“平安通”项目发挥作用情况 作用明显。②保障老人的生活安全 有效。③扶持民办社会福利机构发展 长期。（3）满意度：①受助对象满意度 ≥90%。（4）成本：①春节走访慰问老人的标准 500元/人。②中秋走访慰问老人的标准 300元/人。③新增床位补助标准 5000元/张。④设立登记医疗机构补助标准 15万元/个。⑤运营补助标准 1200元/人/年。⑥水上居民孤寡老人供养费标准 2880元/人/月。⑦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缴费标准 10元/人/年。</p>
残疾人两项补贴	231	<p>1.年度总体绩效目标：按时按标准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持续减轻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负担。</p> <p>2.年度具体绩效指标：（1）产出：①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数 每月约8576人。②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数 每月约1920人。③符合条件自愿申请的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补贴发放率 100%。④全市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标准达标率 100%。⑤资金补助准确率（%） 100%。⑥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25日前。（2）效益：①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生活水平 有所提升。（3）满意度：①社会残疾人及其家属对两项补贴制度发放及时性的满意度 >90%。（4）成本：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 220元/人/月。②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280元/人/月。</p>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困难群众救助经费	586	<p>1.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善分层梯度救助格局，增强社会救助有效供给，提升社会救助工作效能；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切实做好孤儿（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工作。</p> <p>2. 年度具体绩效指标：（1）产出：①低保发放数 城市低保295户，460人；农村低保1860户，3960人。②特困金发放数 城市特困人员160人；农村特困人员1640人。③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数 97人。④对符合申请条件的救助对象建立一户一档 ≥98%。⑤资金补助准确率（%） 100%。⑥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2）效益：①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②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3）满意度：①受助对象满意度 ≥85%。（4）成本：①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1520元/人/月。②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标准 2375元/人/月。③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标准 950元/人/月。</p>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困难群众救助经费（三保）	1313	<p>1.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善分层梯度救助格局，增强社会救助有效供给，提升社会救助工作效能；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切实做好孤儿（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工作。 2. 年度具体绩效指标：（1）产出：①低保人员最低生活保障金发放数 城市低保295户，460人。②特困金发放数 城市特困人员160人；农村特困人员1640人。③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数 97人。④特困人员护理补贴发放数 全自理1130人、半失能195人、失能475人。⑤对符合申请条件的救助对象建立一户一档 ≥98%。⑥资金补助准确率（%）100%。⑦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2）效益：①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②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有所提升。（3）满意度：①受助对象满意度 ≥85%。（4）成本：①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1520元/人/月。②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标准 2375元/人/月。③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标准 950元/人/月。④特困人员护理补贴发放标准 全自理37元/人/月、半失能555元/人/月、失能1110元/人/月。</p>
残疾人两项补贴（三保）	1170	<p>1.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按时按标准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持续减轻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负担。 2. 年度具体绩效指标：（1）产出：①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数 每月约8576人。②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数 每月约1920人。③资金补助准确率（%）100%。④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25日前。（2）效益：①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生活水平 不断提高。（3）满意度：①残疾人及其家属对两项补贴制度发放及时性的满意度 >90%。（4）成本：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 220元/人/月。②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280元/人/月。</p>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困难群众临时救助资金	150	1.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通过临时救助资金发放，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为困难家庭解决突发性困难，维持家庭和社会稳定。 2. 年度具体绩效指标：（1）产出：①临时救助率 100%。②符合救助条件的受理 100%。③临时救助人数 130人次。④发放临时救助备用金镇街数量 15个。⑤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⑥救助及时率 100%。（2）效益：①为临时遇困人员提供救助服务率 ≥95%。（3）满意度：①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85%。（4）成本：①支出型救助对象发放标准 1900-25000元。②临时备用金发放标准 11400元/个。
区划地名和双百社工类业务经费	287.5	1.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1）对照站（点）岗位设置数量，面向社会招聘、培训社工，实现社会工作服务站（点）100%全覆盖，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提供政策落实、心理疏导、资源链接、能力提升、社会融入等专业服务，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米”，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达到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社会工作服务100%全覆盖。（2）通过委托管理维护，确保界线实地位置走向清晰可辨、界桩及其方位物保持完好或及时得到修复，及时解决边界纠纷，边界地区和谐稳定。 2. 年度具体绩效指标：（1）产出：①界桩数管理维护数 20个。②双百社工数量 185人。③对丢失的界桩及时重新制作、安装，其方位物保持完好 100%。④资金补助准确率（%） 100%。⑤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⑥年内完成镇级界线联检工作 100%。（2）效益：①发挥社会工作专业作用 明显提高。②维护行政区域界线、界桩安全稳定 稳定。（3）满意度：①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工作驻地群众满意度 ≥80%。（4）成本：①社工人员人均年薪标准（含五险一金）6万元/人/年。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